证券代码：001280　　证券简称：中国铀业　　公告编号：2026-002

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国铀业”）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1月15日通过通讯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6年1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袁旭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12人，实际亲自出席董事11人（其中姜德英先生因个人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李成城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肖林兴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相关部门负责人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袁旭先生、邢拥国先生、李成城先生、肖林兴先生、张红军先生、姜德英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议案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与中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袁旭先生、邢拥国先生、李成城先生、张红军先生、姜德英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议案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与中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2026-2028年）＞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3、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中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袁旭先生、邢拥国先生、李成城先生、张红军先生、姜德英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4、审议通过《补选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鉴于姜德英先生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原定任期为2023年8月9日-2026年3月24日），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及子公司任何职务。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的正常运行，经公司控股股东中核铀业有限责任公司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董事会同意姜宏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结束。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非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公告》。

5、审议通过《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表决结果：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全体董事回避表决。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保障公司和投资者的权益，促进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其职责范围内更充分地行使权利和履行职责，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规定，拟为公司、子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查，全体委员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并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鉴于公司董事作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公司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并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公告》。

6、审议通过《公司2026年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全体独立董事回避表决。

同意从2026年1月1日起将独立董事年度津贴标准由每人每年税前人民币14.4万元调整为每人每年税前人民币20万元，按月发放。

本议案已提交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鉴于关联委员回避后，参与表决的非关联委员人数不足全体委员的半数，无法形成有效决议，本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该议案还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独立董事年度津贴的公告》。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法治合规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8、审议通过《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结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实际情况，公司的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发生了变化，同意将《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有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形成《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公告》。

9、审议通过《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并办理变更登记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已完成，募集资金均已到账，公司注册资本和公司类型发生变动，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以及公司类型。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公告》。

10、审议通过《修订＜公司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管理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1、审议通过《修订＜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2、审议通过《修订＜公司重大事项权责清单＞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3、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2026年度定期会议计划和外部董事2026年度集体调研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4、审议通过《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2026年2月10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次会议听取了《公司2025年度经济运行分析报告（包括总经理执行董事会授权情况）》和《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6年度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专项审查意见；

3、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度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专项审查意见；

4、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度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专项审查意见；

5、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度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001280　　证券简称：中国铀业　　公告编号：2026-003

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为满足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国铀业”）日常经营需要，2026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预计与实际控制人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核集团”）及其部分控股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合计金额不超过2,499,695.90万元。公司2025年度审议批准的同中核集团及其部分控股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2,372,839.73万元，2025年度1-9月实际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1,204,039.61万元（未经审计）。

1、2026年1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关联董事袁旭先生、邢拥国先生、李成城先生、肖林兴先生、张红军先生、姜德英先生回避表决，其余6名董事一致同意通过该项议案。

2、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针对《关于审议公司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审议意见并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对2026年度各项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是公司结合历史生产经营经验及2026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及预测而作出。日常关联交易价格公允，符合商业惯例，遵循依法合规、平等自愿、互利互惠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尤其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同意《关于审议公司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进行审议，股东会在审议上述事项时，关联股东中核铀业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建源旭核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核工业北京化工冶金研究院、中核大地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中国原子能工业有限公司及中国核工业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公司（含下属控股/全资子公司）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6年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2025年1-9月已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接受服务、采购固定资产等	中核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接受服务、采购固定资产等	第三方定价或市价	682,145.54	283,713.29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	中核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	第三方定价或市价	1,817,168.85	920,326.32
其他关联交易	中核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	其他	第三方定价或市价	381.50	-
总计				2,499,695.90	1,204,039.61

（三）2025年1-9月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1-9月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2025年度金额	2025年1-9月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接受服务、采购固定资产等	中核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接受服务、采购固定资产等	283,713.29	836,226.66	17.93%	-66.07%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	中核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提供服务等	920,326.32	1,536,613.06	66.87%	-40.11%
总计			1,204,039.61	2,372,839.73	40.69%	-49.26%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1、因公司2025年第四季度仍有关联交易发生但数据尚未结算完毕，因此2025年1-9月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 2、公司在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时是以与关联方可能发生业务金额进行预计，实际发生额受市场环境、价格波动等因素影响，最终按照双方业务发展情况，实际市场行情及实际交易数量确定。 3、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一定差异，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1、公司在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时是以与关联方可能发生业务金额进行预计，实际发生额受市场环境、价格波动等因素影响，虽与预计金额存在一定差异，但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造成重大影响。 2、公司2025年1-9月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和发展需要，交易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重大影响。				

二、中核集团介绍和关联关系

法定代表人：申彦锋

注册资本：5,95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南三巷1号

经营范围：核燃料、核材料、铀产品以及相关核技术的生产、专营；核军用产品、核电、同位素、核仪器设备的生产、销售；核设施建设、经营；乏燃料和放射性废物的处理处置；铀矿勘查、开采、冶炼；核能、风能、太阳能、水能、地热、核技术及相关领域的科研、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培训、技术服务；国务院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投资及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国防、核军工、核电站、工业与民用工程（包括石油化工、能源、冶金、交通、电力、环保）的施工、总承包；建筑材料、装饰材料、建筑机械、建筑构件的研制、生产；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承包境外核工业工程、境外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境内国际招标工程；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销售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化工材料、电子设备、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有色金属、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力供应、售电；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医疗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医疗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财务情况：截至2025年9月30日，中核集团的总资产16,412.74亿元，净资产4,994.07亿元；2025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1,732.93亿元，净利润197.95亿元（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中核集团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中核集团直接或间接控股的其他下属企业与本公司之间发生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关联方履约能力分析：关联方经营状况与以往履约情况良好，完全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交易，公司不存在履约风险。经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关联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详见本公告“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之“（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二）定价原则

交易双方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按下列顺序确定交易价格：

1、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

2、可比独立第三方市场价；

3、关联方与独立第三方非关联交易价；

4、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

具体定价方式由各协议约定。

（三）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鉴于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每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数量较多，公司及子公司根据业务开展的实际情况与相关关联方签署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履行相关权利和义务。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进行均是在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的基础上，遵循客观公正、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基于合理的商业或生产经营需求，符合行业结构和经营特点，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交易价格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交易的决策严格按照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对公司经营独立性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公司在召开董事会前，已将该议案提交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进行审议，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对2026年度各项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是公司结合历史生产经营经验及2026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及预测而作出。日常关联交易价格公允，符合商业惯例，遵循依法合规、平等自愿、互利互惠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尤其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因此，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同意《关于审议公司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六、中介机构意见

中国铀业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为公司业务发展以及生产经营所需，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保荐人对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6年度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专项审查意见；

3、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度第一次会议决议；

4、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001280　　证券简称：中国铀业　　公告编号：2026-004

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中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2026-2028年）》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国铀业”）拟与中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核财务”）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期限三年。《金融服务协议》主要内容包括存款服务、贷款服务、资金结算与收付服务、票据承兑和贴现服务等。

2、关联关系说明：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核集团”）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中核财务系中核集团直接控股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审议程序：公司于2026年1月22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与中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袁旭先生、邢拥国先生、李成城先生、张红军先生、姜德英先生回避表决。上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此项交易尚需获得股东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

4、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借壳，亦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中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玲珑路9号院东区10号楼7至8层、2层203及204号

法定代表人：梁荣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L0011H2110000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0027235R

注册资本：438,582万元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经营范围：企业集团财务公司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财务情况：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中核财务的总资产850.93亿元，净资产126.25亿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2.15亿元，净利润8.61亿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中核财务的总资产1055.84亿元，净资产129.03亿元，营业收入8.69亿元，净利润4.72亿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中核集团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中核财务系中核集团实际控制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未发现中核财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中核财务在经营范围内向公司提供一系列金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存款服务、贷款服务、资金结算与收付服务、票据承兑、贴现服务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及其分支机构批准的财务公司可从事的其他业务。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交易双方的定价原则和依据为：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价格在政府指导价的范围内合理确定。

五、《金融服务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中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一）交易内容

交易双方发生的交易内容为：乙方向甲方或其成员公司提供本外币金融服务，包括：

1、存款业务；

2、贷款业务；

3、资金结算与收付业务；

4、票据承兑和贴现业务；

5、《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的且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及其分支机构批准的乙方可从事的其他业务。

（二）定价原则和依据

交易双方的定价原则和依据为：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价格在政府指导价的范围内按公允的市场化原则合理确定。

（三）交易价格

1、乙方吸收甲方及其成员公司存款的存款利率应符合中国人民银行利率政策要求，按照不低于甲方及其成员公司存放在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同类存款挂牌平均利率以及乙方给予中核集团其他成员公司的同类资金存款利率执行。

2、乙方向甲方及其成员公司提供贷款的贷款利率，按照不高于甲方及其成员公司从国内商业银行取得的同类条件同期同档次贷款利率以及乙方给予中核集团同信用级别的其他成员公司的同类同期同档次贷款利率执行。

3、乙方向甲方及其成员公司提供其他业务收费标准应符合中国人民银行或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就该类型服务规定的收费标准，不高于国内其他机构同等业务费用水平。

4、交易双方就本协议第一条所述交易内容，按本协议第二条所述定价原则和依据另行签署协议的，交易价格应以双方签署的具体协议为准。

（四）交易总量区间

1、本协议第一条所描述的交易内容

（1）接受存款类预计交易额，2026年、2027年、2028年每年的日最高限额不超过120亿元人民币。

（2）发放贷款类预计交易额，2026年、2027年、2028年每年的年度贷款发生额不超过150亿元人民币。

（3）其他金融服务预计交易额，2026年、2027年、2028年每年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

2、乙方保证将严格按照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中国人民银行等监管机构颁布的财务公司风险监测指标规范运作，资产负债比例、流动性比例等主要监管指标应符合中国相关法律法规等文件的规定。

3、本协议项下甲乙双方发生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对关联交易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

（五）协议有效期

本协议有效期为3年。

六、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为规范公司与中核财务的关联交易，切实保障公司在中核财务存贷款的安全性、流动性，公司建立了《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与中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风险处置预案》。公司通过查验中核财务的证件资料，并审阅了中核财务验资报告，对其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出具了关于《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公司未发现中核财务风险管理存在重大缺陷。中核财务也不存在违反《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形。《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与中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风险处置预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其内容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

七、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影响

1、中核财务是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具有为企业集团成员单位提供金融服务的各项资质，受到国家监管部门的持续和严格监管。中核财务为公司办理存贷款、结算及其它金融服务时，双方遵循依法合规、平等自愿、互利互惠原则，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造成影响。

2、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充分利用中核财务的平台及渠道，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提高公司融资能力，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提供资金支持和畅通的融资渠道，增强公司资金实力和抗风险能力。

3、公司与中核财务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条款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在中核财务贷款余额为人民币330,800.00万元；存款余额为人民币210,197.44万元。

九、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公司在召开董事会前，已将该议案提交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进行审议，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中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在其经营范围内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签署的《金融服务协议》符合公司实际需要，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遵循依法合规、平等自愿、互利互惠原则，有利于公司降低融资成本和融资风险，节约财务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尤其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因此，我们同意《关于审议公司与中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十、中介机构意见结论

中国铀业与中核财务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本次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公司就该事项履行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中国铀业与中核财务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事项定价公允，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综上，保荐人对中国铀业与中核财务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十一、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6年度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专项审查意见；

3、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度第一次会议决议；

4、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与中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2026-2028年)》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001280　　证券简称：中国铀业　　公告编号：2026-005

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非独立董事离任情况

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国铀业”）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非独立董事姜德英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姜德英先生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原定任期为2023年8月9日-2026年3月24日），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及子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姜德英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但会导致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故姜德英先生将继续履行董事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责，直至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非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新任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姜德英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姜德英先生将会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完成工作交接。姜德英先生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

姜德英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公司的健康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公司董事会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补选非独立董事的情况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的正常运行，公司于2026年1月2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补选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控股股东中核铀业有限责任公司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董事会同意姜宏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会进行审议，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结束。

姜宏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关于董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备查文件

1、非独立董事姜德英辞职报告；

2、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度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专项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4日

附件：

姜宏先生，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历任核工业二院副院长，中国核电工程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副总经理，中核控制系统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中核陕西铀浓缩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现任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原子能工业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姜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任职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1280　　证券简称：中国铀业　　公告编号：2026-006

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国铀业”）于2026年1月2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保障公司和投资者的权益，促进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其职责范围内更充分地行使权利和履行职责，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规定，拟为公司、子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查，全体委员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并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鉴于公司董事作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公司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并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方案公告如下：

一、购买责任险的具体方案

1、投保人：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

2、被保险人：公司、子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具体以与保险公司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3、赔偿限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年（具体以与保险公司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4、保险费用：不超过人民币30万元/年（具体以与保险公司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5、保险期限：12个月（具体起止时间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二、授权事项

为提高决策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员办理上述责任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责任主体；确定保险公司；在限额内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理赔等其他相关事项，以及在今后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001280　　证券简称：中国铀业　　公告编号：2026-007

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年度津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国铀业”）于2026年1月2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6年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为进一步提高独立董事的工作积极性和效率，激励独立董事勤勉尽责，更好地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参照同行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薪酬水平等，公司拟从2026年1月1日起将独立董事年度津贴标准由每人每年税前人民币14.4万元调整为每人每年税前人民币20万元。

本次调整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有利于促进独立董事充分发挥作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非关联委员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还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001280　　证券简称：中国铀业　　公告编号：2026-008

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国铀业”）于2026年1月2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并办理变更登记的议案》，此次章程修订事项已获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方案公告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变更的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151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248,181,818股，并于2025年12月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25]第1-00082号），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820,000,000元变更为人民币2,068,181,818元，公司股份总数由1,820,000,000股变更为2,068,181,818股。

公司完成本次公开发行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后，公司类型由“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结果为准。

二、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情况

公司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发生了变化，结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实际情况，现拟将《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草案）》”）的有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形成《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序号	原条款	现条款
1	第三条 公司于【审核通过日期】经【】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于【予以注册日期】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予以注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份数额】股，于【上市日期】在【】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三条 公司于2025年9月5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于2025年9月23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予以注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4,818,1818万股，于2025年12月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20,000,000元。 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可以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有关规定执行。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68,181,818元。 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可以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有关规定执行。
3	第二十一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在【证券登记机构名称】集中存管。	第二十一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集中存管。
4	第二十三条 公司股份已发行的股份数为【1,820,000,000】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三条 公司股份已发行的股份数为2,068,181,818股，均为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其他内容未作变动。上述变更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及备案的情况为准。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根据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后，办理《公司章程》、注册资本及所涉及其他事项的变更登记和备案手续。因此本次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改《公司章程》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办理上述事项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公司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相关登记、备